

证券代码：300781

证券简称：因赛集团

公告编号：2023-005

广东因赛品牌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因赛品牌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3 年 1 月 11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 月 6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 3 名。

监事会主席胡文娟女士主持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监事会以书面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1、公司监事会对《激励计划（草案）》授予条件是否成就进行核查，认为：

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均为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广东因赛品牌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中确定的激励对象，具备《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均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公司不存在《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公司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公司和本次获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均未发生不得授予或获授股票期权的情形，

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获授股票期权的条件已经成就。

2、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授权日进行核查，认为：

本次确定的授权日符合《管理办法》和《激励计划（草案）》中关于授权日的相关规定。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权日为 2023 年 1 月 11 日，以 13.03 元/份的行权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112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 400 万份股票期权。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符合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向银行申请不超过 3 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降低公司财务费用，能够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 《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截至授权日）的核查意见》

广东因赛品牌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1 月 12 日